

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申请程序及费用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价所述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特指专门为在日本注册成立公司并经营或管理此公司的优秀人士们而设置的一种工作签证（不包括经营或管理须具有法律/会计资格的业务），是公司的经营者或管理层（如法定代表人或董事等）站在与公司的经营或管理相关的立场上在日本工作所必需的一种签证。

本所代办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服务费用是 60 万日元（不含税）。此费用已包含申请办理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的各项专业服务，例如根据申请人情况拟定必要材料一览表、编制申请所需文件、事业计划书经由专家确认等。具体服务项目，请参阅本报价的第一节。

拟申请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申请人需要确保其自身及其日本公司符合申请经营管理签证的新许可要求（日本政府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发布的新许可基准）。详情请参阅本报价的第二节。

拟申请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申请人需要提供的材料包括申请人的身份、住址证明文件、日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之租赁合同、事业计划书、个人简历等。详情请参阅本报价的第四节。

一般而言，申请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整个过程会在向日本出入境管理局提交申请后的 6~12 个月才能完成。但需要注意的是，实际所需时间以日本出入境管理局的审批为准，因此所需时间可能比预期的要长。程序和时间的详情请参阅本报价的第五节。

本报价所述申请费用适用于符合新许可基准的一般经营管理签证（首次批准有效期一般为一年）的申请及更新。本报价所列费用仅供参考，实际费用以本所专业顾问所提供之报价为准。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1201, 12/F., Tower A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A座12楼1201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TAIPEI 台北

Rooms 7F-702, 7/F., 188 Section 5
Nanjing East Road
Songsh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5411
台湾台北市松山区南京东路五段
188号7楼7F-702室
邮编: 105411
T: +886 2 2711 1324

TOKYO 东京

Rooms 502-03, 5/F.,
Lions Mansion Matsugaya
1-4-6 Matsugaya, Taito, Tokyo
Japan 111-0036
日本东京都台东区松谷1-4-6
狮子大厦5楼502-03室
邮编: 111-0036
T: +81 3 5776 2637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T: +65 6438 0116

KUALA LUMPUR 吉隆坡

Menara Suezcap, Tower 2
E-13A-3A, No. 2 Jalan Kerinchi
Gerbang Kerinchi Lestari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 +60 19 2177 344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5, 2/F., 39-41 High Street
New Malden, Surrey
KT3 4BY, UK
T: +44 20 3910 8392

一、 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申请服务及费用

本所代办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服务费用是 60 万日元（不含税）。具体服务项目如下：

- 1、 回答申请人关于经营管理签证的各项问题；
- 2、 判断申请人是否符合新的经营管理签证申请基准；
- 3、 根据申请人情况拟定必要材料一览表；
- 4、 编制经营管理签证申请所需要的资料（申请书、理由书等）；
- 5、 确认及调整客户提供的日文版事业计划书；
- 6、 将最终版事业计划书经由日本的中小企业诊断士、公认会计师、税理士等专家评估确认；
- 7、 向日本的出入境在留管理局递交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交付申请书；
- 8、 领取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
- 9、 将在留资格认定证明移交给客户。

备注：

- 1、 申请人在收到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后，须亲身前往驻当地日本大使馆（或领事馆）办理换领签证手续，换领签证手续的办理并不包含在本公司服务范围内。
- 2、 申请人需于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发行日起 3 个月之内，完成上述换领签证手续，并前往日本。申请人入境日本时，在机场可以直接领取在留卡（仅限新千岁空港，成田空港，羽田空港，中部空港，关西空港，广岛空港，以及福冈空港；如需从其他机场入境，则需要在登记住所时，到当地的市役所办理在留卡）。
- 3、 上述费用仅为客户所提供的资料为日文或已附上日文译本。由于申请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时，所有文件均需要以日文提交，因此若客户需要外文资料翻译成日语的翻译服务，本所可以提供协助，有关费用将另行报价。
- 4、 上述费用为向东京出入境管理局提交申请的费用，如需向日本其他城市的出入境管理局提交申请，有关费用将另行报价。若申请人需要亲自前往日本东京出入境管理局提交申请并需要本所人员陪同时，有关陪同外勤费用将另行报价，交通费将实报实销。
- 5、 由于事业计划书对经营管理签证的申请至关重要，若客户需要，本所可以提供编制日文版事业计划书的服务，编制费用为 50 万日元（不含税）。
- 6、 本报价所有费用均为不含税价格，且仅作初步参考用途，并不构成最终交易条款。所有服务项目之价格将以本公司就个案作出的最终报价为准，且本公司保留随时调整价格之权利，毋须另行通知。

二、 申请经营管理签证基本要求

拟申请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申请人及其日本公司必须满足下列所有条件。

- 1、 日本公司的资本金/出资总额达 3000 万日元或以上。
- 2、 至少雇用 1 名全职员工，且该员工的身份为日本人、日本人配偶、特别永住者或永住者等在留资格持有者。
- 3、 确保符合事业规模的营业场所，原则上申请人不可将自己的住宅作为营业场所。

- 4、 申请人须具有 3 年或以上的经营管理经验，或者具有与经营管理领域相关的硕士或以上学历。
- 5、 申请人或其全职员工须具备日语等级考试 N2 以上的日语能力。
- 6、 申请人提供的事业计划书需要经由日本的中小企业诊断士、公认会计师、税理士等专家评估确认。

备注：

- 1、 上述营业场所须为可独立办公的场所。即，共享办公室或共享工作空间等无法确保独立性的办公场所是不满足上述要求。

三、 付款时间及办法

本所接受港币支票、现金、汇款以及 PAYPAL 支付的信用卡付款。如以 PAYPAL 支付，需额外支付 5% 的手续费。启源会于您确认委托本所办理业务之时，开具相关服务费用的帐单，并把帐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您。请于汇款时，把请款单编号列于备注内并提供有关汇款单给本所以识别有关款项。由于服务的性质，本所要求全额收取服务费用后才开始办理相关服务手续。并且，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将不会退还任何服务费。

四、 所需材料

申请人需要向本所提供以下文件以申请日本经营管理签证。

- 1、 申请人（股东、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护照（最少 6 个月有效期）复印本；
- 2、 申请人的印章证明书或个人签字证明书（个人签字证明书需要在申请人所在地的公证处进行公证领取）；
- 3、 申请人于申请前三个月之内拍摄的照片(4*3cm)一张，不能戴帽，及需白色背景；
- 4、 申请人的履历书（从高中毕业到现时）；
- 5、 申请人最终学历的毕业证书（须记载学位名称）副本；
- 6、 日本公司最近三个月领取之登记簿副本；
- 7、 日本公司的章程扫描件（即“定款”）；
- 8、 日本公司的组织架构图；
- 9、 日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扫描件（即“株主名簿”）；
- 10、 日本公司之营业场所的租赁合同、平面图、照片（建筑物外观、办公室内部等）；
- 11、 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金汇款证明文件；
- 12、 日本公司的事业计划书（须记载最少三年的收支计划）；
- 13、 日本全职员工的雇用合同、工资支付凭证、住民票及在留卡（非日籍居住者）等；
- 14、 申请人或日本全职员工的日语能力证明资料；
- 15、 其他与在日本开展业务时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备注：

- 1、 除上述文件外，日本出入境管理局或会要求申请人提供其他资料。实际所需文件及资料之详细列表将于本所初步评估申请人状况后提供。
- 2、 申请人须在照片背面填写姓名。
- 3、 上述所有文件，均需要以日文提交。如申请人提供的资料为中文、英文或其他语言，本所可以提供翻译日文的服务，翻译费用将另行报价。
- 4、 上述所需的所有官方发行的证明文件均需要提交在申请签证前的三个月之内发行的文件。
- 5、 上述日本公司的登记簿副本，本所可以代替客户领取 1 份，领取费用为 4000 日元（含政府规费），如客户因其他需求，需要同时领取 2 份及以上，则每增加 1 份的费用为 2000 日元（含政府规费）

五、 申请签证的程序及时间

假设签证申请人紧密配合，则完成所有相关之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申请步骤约需 6~12 个月，具体时间可能会因申请人的具体情况以及入境管理局审核时间而发生改变。具体步骤及所需时间如下表所列。

序号	项目	时间 (工作日)
1	申请人确认委托本所办理日本经营管理签证的申请。本所根据申请人的实际状况提供所需文件及资料一览表，并开具服务费用账单给申请人。	1~2
2	申请人以电邮、传真、邮寄方式把一览表内的所需文件及资料提供给本所，并同时支付本所的服务费用。	申请人时间
3	本所协助编制申请日本经营管理签证所需的资料（签证申请书、理由书等），并提供给申请人确认及签署（如需）。	1~2 个月
4	本所确认客户提供的日文事业计划书，并进行调整。确认最终版事业计划书后，将提供该计划书于日本的中小企业诊断士、公认会计师、税理士等专家评估确认。	1~2 个月
5	申请人签署申请文件后，将相关文件回传给本所。	申请人时间
6	本所向日本出入境管理局递交申请。	1~2 星期
7	日本出入境管理局就相关申请进行审查。本所在审查过程中代表申请人与日本当局联系，确认审查进度及提交追加资料（如有）。	3~5 个月
8	本所代理领取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	
9	本所将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邮寄给申请人。	1~2 星期
10	申请人亲身前往当地日本领事馆/大使馆换领签证。	申请人安排
合计		约 6~12 个月

备注:

- 1、如委托本所协助编制日文版的事业计划书，除上述所列时间外，在客户提供所有所需文件之日起，本所另需 15 个工作日左右完成日文版事业计划书的编制。
- 2、如委托本所协助将外文的事业计划书翻译成日文，本所将根据实际事业计划书的篇幅长度，告知其翻译完成的时间，此翻译时间不包含在上述所列时间内。

六、更新经营管理者签证

首次申请经营管理签证时，在留期限一般为 1 年。签证持有人需至少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更新经营管理签证。由于经营管理签证的更新手续比较繁琐，为了减少客户为琐事的担忧，全身心投入到公司的经营管理中，本所可协助办理经营管理签证的更新手续，费用为每名申请人 30 万日元（不含税）起。

请注意：根据日本政府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开始实施的经营管理签证申请新规定，对于目前已经持有经营管理签证的人士需要在 3 年内满足新的申请条件，即资本金增资到 3000 万日元、雇用具有一定日语能力的全职员工（持有永住者、日本人配偶等在留资格）等。除此之外，经营管理签证更新时，日本入国管理局将会要求提供更多证明资料。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会计师联系：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电邮： info@kaizencpa.com